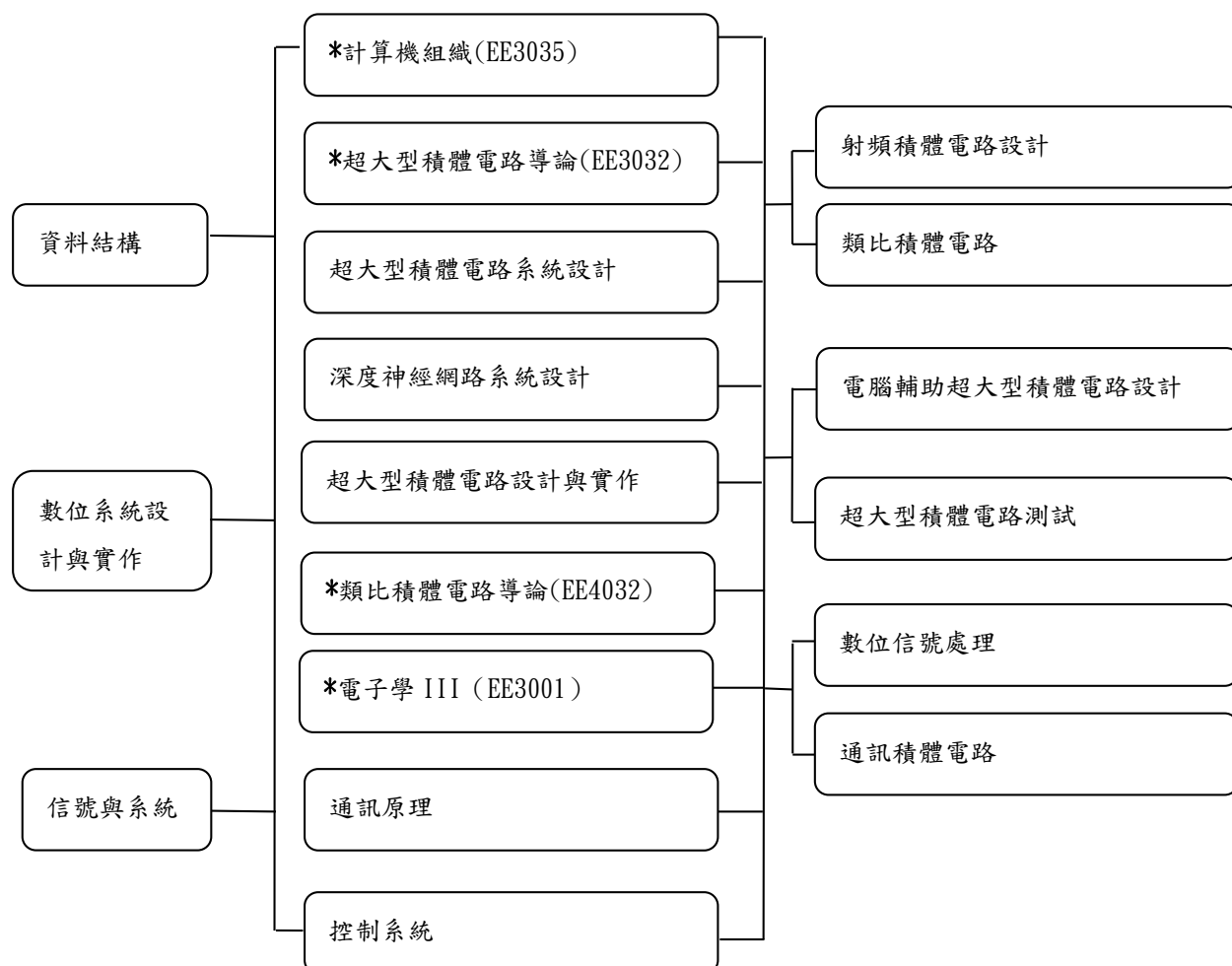


資訊電機學院 電機工程學系(109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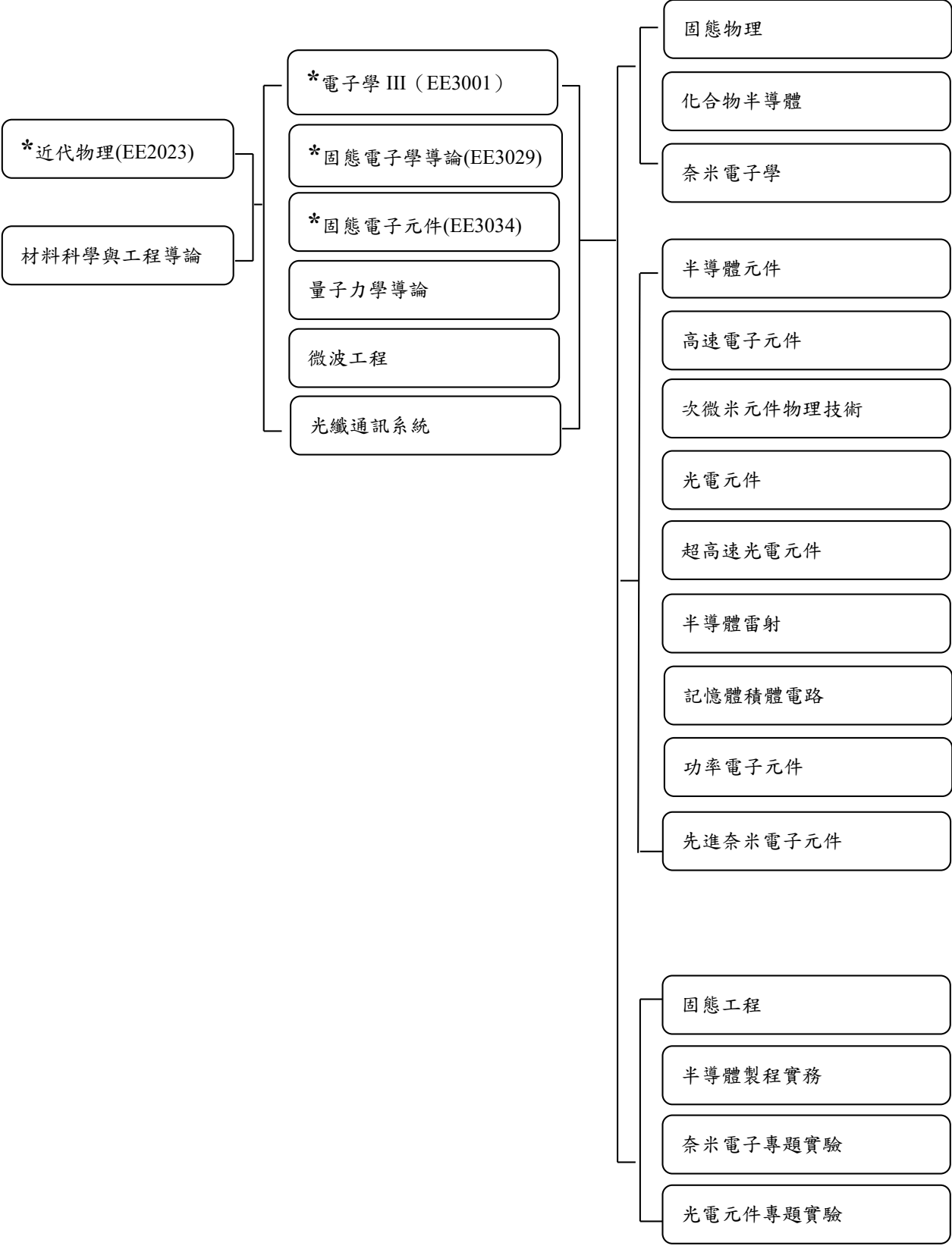
科目	課名及課號	學分數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共同必修	國文	5								
	外文	2	2							
	體育課程	0	0	0	0	0				
	服務學習課程	0	0							
	通識課程(含核心必修、選修科目)	14								
系訂必修	微積分 MA1003 / MA1004	3	3							
	普通物理A PH1031 / PH1032	3	3							
	普物實驗 PH1003 / PH1004	1	1							
	計算機概論 I EE1003	3								
	計算機概論實習 EE1007	1								
	數位系統導論 EE2016	3								
	工程數學-線性代數 EE1009	3								
	數位邏輯實驗 EE1006		1							
	工程數學-微分方程 EE1010		3							
	電路學 I / II EE2002 / EE2011		3	3						
	電子學 I / II EE2001 / EE2009			3	3					
	電子電路實驗 I / II / III EE2027 / EE2028 / EE3047			1	1	1				
	電磁學 I / II EE2004 / EE2015			3	3					
	工程數學-複變 EE2030			3						
	信號與系統 EE3009				3					
	(畢業選一題)	積體電路設計專題 EE3049					3			
		固態工程專題 EE3050								
		嵌入式系統應用專題 EE3051								
電波專題實作 EE3052										
備註	一、共同必修									
	1 共同科目修習及其他畢業條件，請見應修科目表注意事項。									
	2 本系新生外文課程，可修：(1)「大一英文」。(2)英文系開設之其他英文課程。									
	3 選修「進修英文」取得之學分，不列入本系之畢業學分總數。									
	4 通識核心必修四大領域中至少須修習一個領域。									
	二、系訂必修									
	1 最低畢業學分為132學分；其中專題實作課程(課號：EE4004、EE4023、EE3045)至多採計6學分。									
	2 由下表電機、通訊課程流程中具有「*」記號課程，選修18學分，且須至少跨三類別之課程。									
	3 本系同學畢業以前須自下表電機、通訊實驗課程群組中，選修9學分課程，且須至少跨三群組之課程，始得畢業。									
	4 本系同學畢業以前須自本系或資電學院開授的課程中選修 12 學分，始得畢業(不包含第2項之18學分及第3項之9學分)。									
	5 有意抵免研究所課程學分者，請依照本系相關辦法選修研究所課程。									
	6 依據「中央大學資電學院各系等同課程對照表」，等同課程科目重複修讀者，不列入畢業學分數。									
	7 鼓勵踴躍修讀化學系開設之『普通化學』課程。									
	三、英文必選課：另須再必選並通過2學分語言中心開設之英文課程(課號LN2901~2950)。									
	四、雙主修規定									
	1 依本校「學生修讀雙主修辦法」辦理。									
	2 除依本校雙主修辦法之規定辦理外，並應修滿上述二、2~4項及第三項規定之學分數後，始可取得雙主修畢業資格。									
	五、學分抵免									
1 學分抵免須依據本校及本系學分抵免辦法辦理。										
2 在學生：本系有開設之必修科目及「*」記號課程，選修他校或本校他系者不可抵修；如有特殊情形，須事先申請，並經本系學術委員會審核同意後，始可選修，事後申請概不受理。										

電機、通訊實驗課程群組			
電子 實驗課程	固態電波 實驗課程	系統與生醫 實驗課程	通訊網路 實驗課程
超大型積體電路設計與 實作 EE4029 數位系統設計與實作 EE3044 電子專題 EE3053	電磁波實驗 EE4036 奈米電子專題實驗 EE4027 光電元件專題實驗 EE4042	微算機原理與實作 EE3046 生醫工程原理與實驗 EE8023 控制專題 EE3036	通訊網路實驗 CO3024 通訊傳輸系統實驗 CO4009

電機、通訊課程流程【電子類別】		
大二	大三	大四



電機、通訊課程流程【固態類別】		
大二	大三	大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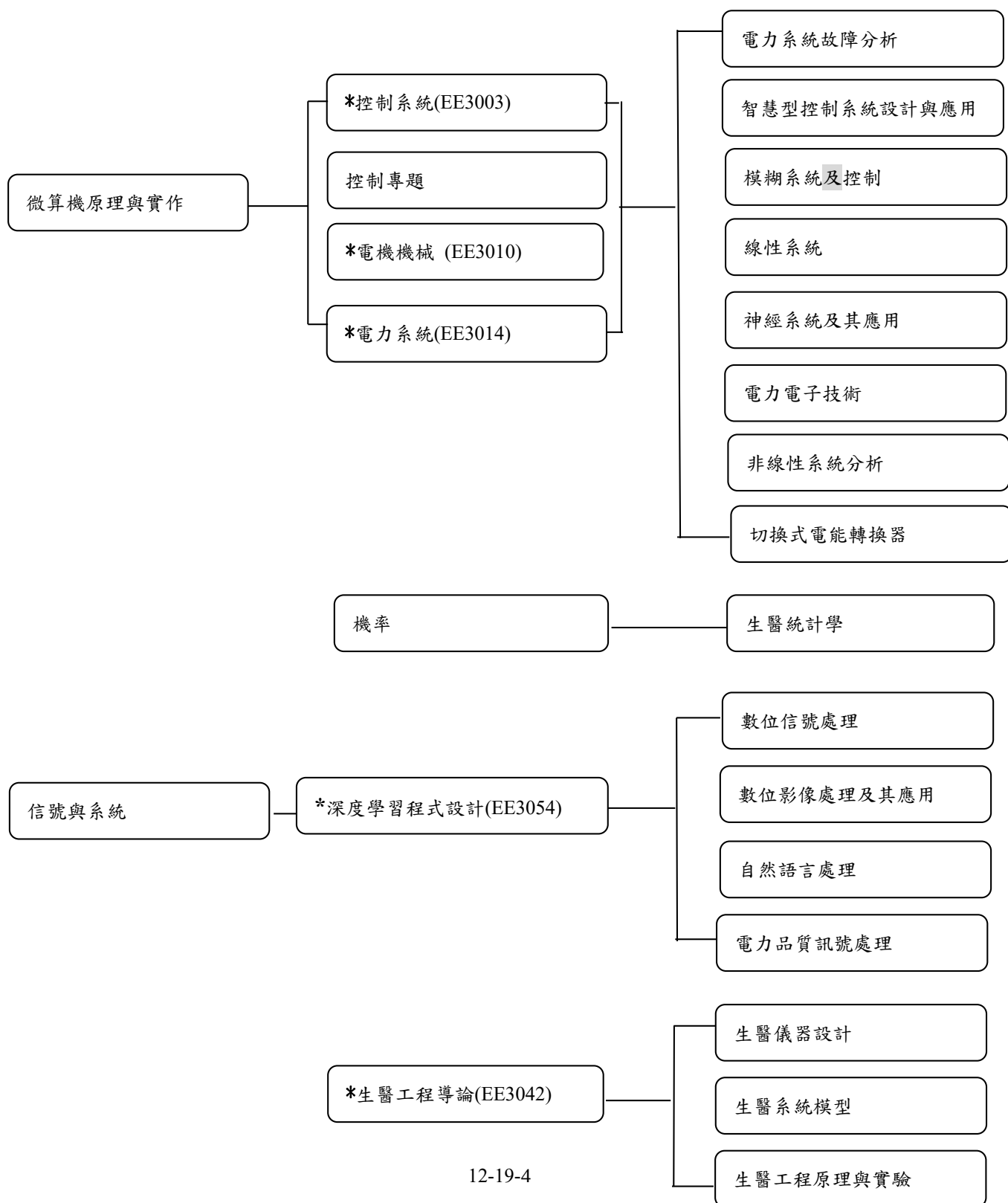


電機、通訊課程流程【系統與生醫類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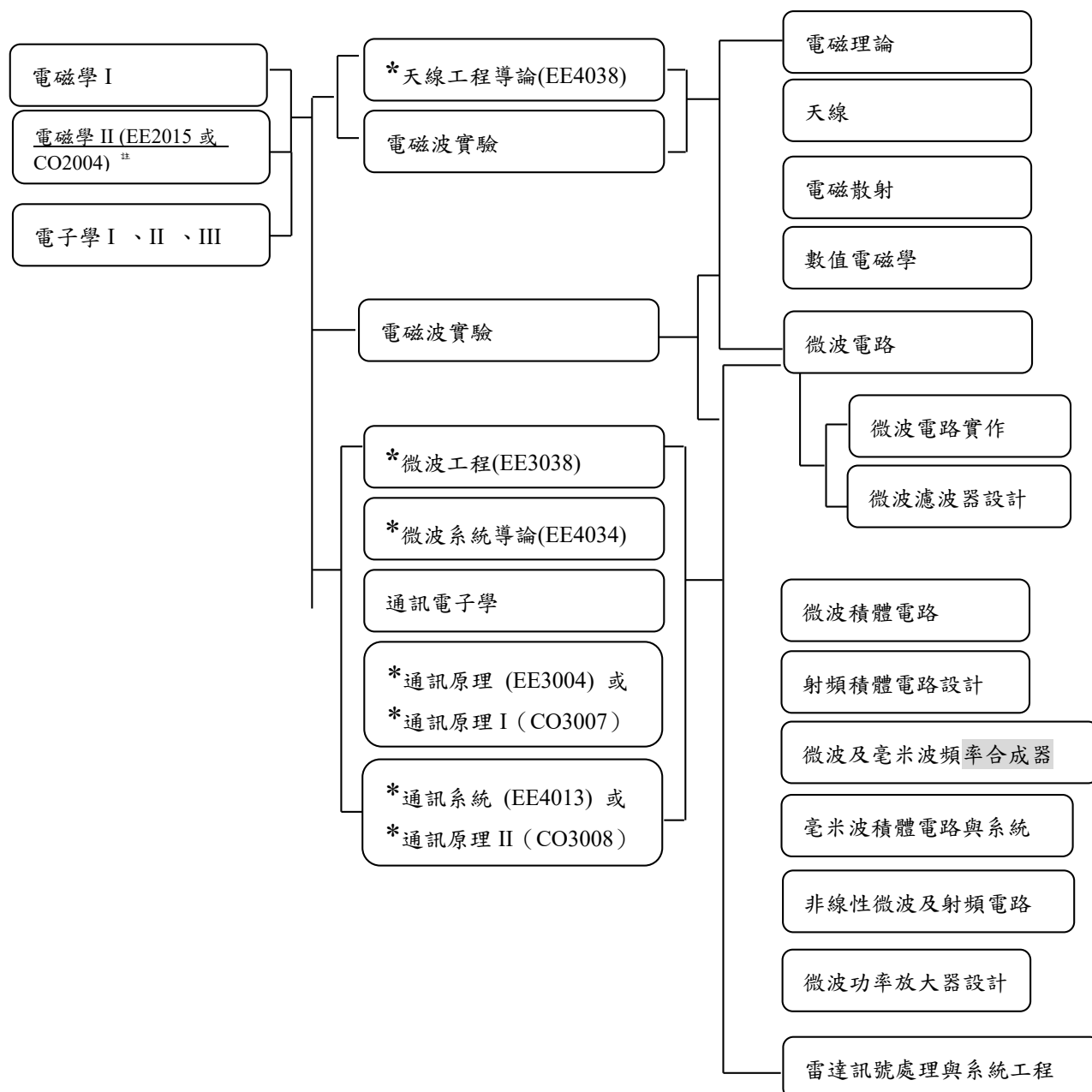
大二

大三

大四



電機、通訊課程流程【電波類別】		
大二	大三	大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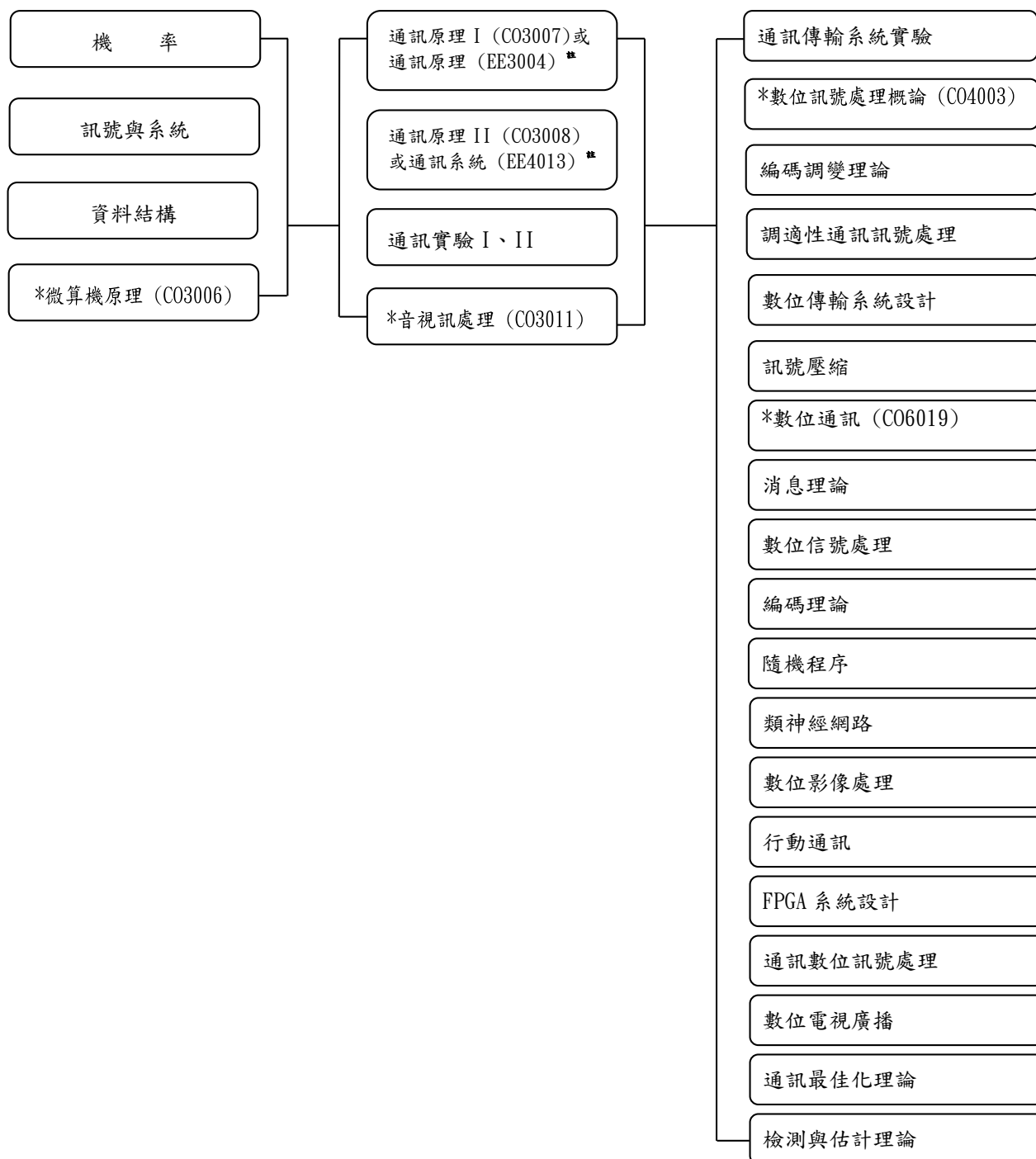
註：通訊系視為跨組「*」記號課程。

電機、通訊課程流程【通訊類別】

大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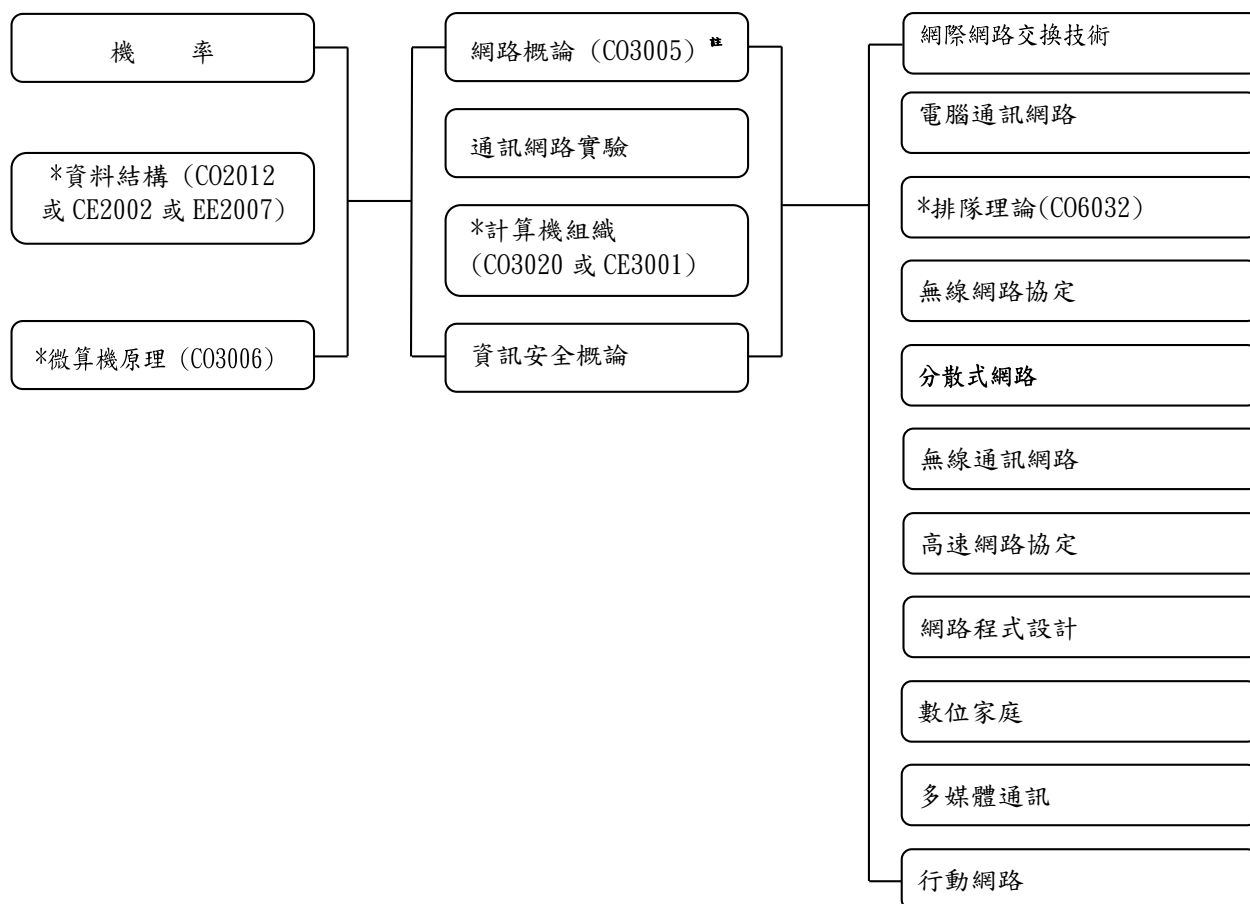
大三

大四



註：電機系視為跨組「*」記號課程。

電機、通訊課程流程【網路類別】		
大二	大三	大四



註：電機系視為跨組「*」記號課程。